

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251,853,845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 971,770 股后的 250,882,07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3、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50,882,075 股为基数确定分配比例和相应的分配总额，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股利总额进行相应调整。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,240,968.97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2,312,943.15 元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75,614,401.09 元。

为持续回报广大股东，根据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，公司拟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公司最新总股本251,853,845股扣除截至公告日回购专户中股份数971,770股后的250,882,075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50元（含税），不转增、不送股。预计本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2,544,103.75元，实际分红金额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计算为准。

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公司回购股份等原因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金额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有益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符合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结合2026年半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，统筹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综合考虑公司整体经营情况、财务情况和未来发展等多方面因素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08月28日